

庆祝大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成立 15 周年

关于筹备召开大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 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的决定 (2018 年 2 月 4 日，经三届五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

大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将于今年 10 月任期届满。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大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决定于今年 10 月召开大连市心理咨询师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代表大会”）。

一、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全面总结协会第三届理事会 5 年任期的工作，制定协会第四届理事会未来 5 年发展战略和工作规划，明确协会工作的基本目标和中心任务，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集体，强化协会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与能力建设，肩负起协会在加强大连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中的使命和职责，为促进大连市心理健康事业的发展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而砥砺奋进，最大能量地发挥协会不可替代的特殊作用。

二、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

1. 听取和审议《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

2. 听取和审议《协会第三届理事会财务收支状况报告》;
3. 听取和审议《协会章程修改报告》;
4. 选举产生协会第四届理事会;
5. 表彰大连市 2014-2018 年度心理咨询工作先进机构和先进个人;
6. 特聘名誉会长和终身名誉顾问。

三、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

成立代表大会筹备工作办公室（简称“筹备办”），全权负责筹备工作。下设秘书组、宣传组、组织组、会务组等。

（一）筹备办人员组成

主任：杨丽珠 执行主任：王克强

副主任：韩耀辉、胡金生、王东耀、桂冰、谷振生

成员：李灵、邹萍、王丹丽、李娜、韩晶、邹丽敏、方顺杰、李冠论、张晟嘉、宫晓燕、冯丽萍、汪潇、杲黎明、王代军、张素珍、李斌、孙慧莲、易冬梅、王永强、刘建国、秦红军、赵明、杨林广、刘晓丽、孔令红、邹斌、郝新林、于朝等

（二）筹备办工作职责

——研究确定出席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分配与产生办法及代表名单;

——研究确定代表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议程;

——起草代表大会文件;

- 研究确定第四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副会长组成；
- 制定第四届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秘书长、会长选举办法和条件；
- 根据自荐、推荐人员条件，研究提供第四届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秘书长、会长候选人名单；
- 研究确定第四届协会分支机构设置和负责人；
- 研究提名第四届协会副秘书长；
- 研究确定名誉会长、终身名誉顾问；
- 表彰先进机构和先进个人的相关工作；
- 其他。

(三) 各工作组负责人及工作职责

1. 秘书组：组长谷振生，副组长张玉兰、孔令红、何晨光；负责大会材料起草工作。
2. 宣传组：组长王永强，副组长王晓伟、杲黎明、宫晓燕；负责大会宣传工作。
3. 组织组：组长刘建国，副组长赵明、孔玉娟、邹斌；负责大会组织工作。
4. 会务组：组长杨林广，副组长王代军、刘晓丽、于朝；负责大会会务工作。
5. 监事组：组长韩耀辉，副组长秦红军、汪潇、郝新林；负责大会筹备工作的监督。

各位理事，成功召开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事关协会

未来 5 年的发展，事关我市心理咨询行业的前程，事关大连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的建设，具有继往开来的里程碑意义。我们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齐心协力，砥砺前行，高质量高水平地做好代表大会的各项筹备工作，以胜利召开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实现薪火相传、再续新篇，引领我市心理咨询行业沿着党的十九大指引的方向扬帆远航。